

美和學校
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口腔衛生學科課程規畫委員會設置辦法

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學院新設系所(科)籌備會議通過(111.04.19)

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院務會議通過(111.05.19)

校長核定(111.05.30)

第一條 本科課程規畫委員會（以下簡稱本委員會），以規畫本科各學制之課程為宗旨。

第二條 本委員會以科主任為召集人，委員原則上由全體口衛科專任教師組成，但視情況得邀請校內外學者專家、產業界及學生代表(含畢業生)參與。

第三條 本委員會之職掌如下：

一、研訂科課程發展原則及方向。

二、審議科課程結構及課程總表。

三、審議其它與科課程發展相關事宜。

第四條 本委員會每學期至少開會一次，視需要得臨時召開之。會議決議事項，提案送院、校課程規畫委員會審議。

第五條 本辦法經科務會議、院務會議通過後送校課程規畫委員會核備，陳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